

2023 苗栗廣亞盃全國書法比賽簡章

壹、舉辦宗旨：已故本校創辦人王廣亞博士，畢生奉獻教育文化事業，弘揚中國優良傳統藝術，不遺餘力。尤醉心於書法創作，老而不輟，卓然成家。故本比賽之舉辦，是為傳承其書藝之精神理念，以光先生令德懿行；又為落實書法基礎教育，鼓動書法學習風氣，提升國民文化涵養。

貳、主辦單位：育達科技大學廣秀書弈學苑、財團法人廣興文教基金會、育達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

參、協辦單位：苗栗縣書法學會、台中正大光明毛筆有限公司。

肆、參賽對象：凡就讀全國各中（含國中、高中、高職）、小學學生、社會人士（含大學在學生及五專 4、5 年級學生）對中國書法藝術有興趣者皆可報名參加。

伍、比賽組別：

- 一、國小中低年級組（小學 4 年級(含)以下）
- 二、國小高年級組（小學 5、6 年級）
- 三、國中組（不分年級）
- 四、高中組（含高職不分年級及五專 1~3 年級）
- 五、社會榜書組(含大學在學生及五專 4、5 年級學生)

陸、比賽程序：

一、初賽：採徵件評選方式，自即日起至 112 年 11 月 6 日(一)止（郵戳為憑）以「掛號」方式郵寄至育達科技大學廣秀書弈學苑(每人限參加作品乙件)。

(一) 學生組：(國小、國中、高中職、五專 1-3 年級)

[書寫內容] 聖賢嘉言或典雅詩詞均可。

[書寫規格] 國小組、國中組以四開宣紙(約 35x70 公分)直式書寫，須落款；高中組以對開宣紙(約 35x135 公分)繳件，落款請用真實姓名。

[書法體式] 真、行、草、隸、篆、甲骨、金文等，均在歡迎之列，唯不宜用簡體字書寫。

(二) 社會榜書組：(含大學在學生及五專 4、5 年級學生)

[書寫內容] 2~4 字自定，以格言佳句為宜，切忌不雅粗俗。

[書寫規格] 以 6 尺宣紙 (約 90x180 公分) 直式書寫，須落款，落款請用真實姓名。

[書法體式] 真、行、草、隸、篆、甲骨、金文等，均在歡迎之列，唯不宜用簡體字書寫。

二、決賽：採現場書寫方式比賽。

(一) 各組由初賽作品中擇優錄取十至三十名，成為入選作品，作者取得決賽資格。(11 月 23 日前專函通知參加現場比賽)

(二) 日期：112 年 12 月 10 日(星期日)。

(三) 地點：育達科技大學學生活動中心(苗栗縣造橋鄉談文村學府路 168 號，交通資訊見附圖說明)。

(四) 參賽者請於比賽當日上午 8:00~8:40，攜帶學生證或身分證至比賽會場辦理報到手續，並自備水、筆、墨、硯、印章、印泥等書寫工具(含墊布)。

(五) 比賽時間 9:00~10:20，比賽用紙由主辦單位提供，宣紙每人兩張。國小組及國中組界格，以四開宣紙(約 35x70 公分)直式書寫，須落款；高中組界格(選手自備工具畫格)、不界格任選，以對開宣紙(約 35x135 公分)直式書寫，須落款。社會榜書組以 6 尺宣紙(約 90x180 公分)固定於活動組合立板(如圖示：約 90x180 公分，與地面垂直)直式書寫，須落款，落款請用真實姓名。非比賽用紙一律不予評選，書寫內容當場公布。



柒、評審與獎勵：

- 一、由主辦單位遴聘國內書法家若干人擔任評審委員。
- 二、獎項內容：各組分別頒發前三名、優選及佳作若干。前三名及優選得獎者均可獲贈獎金及獎狀乙紙，佳作可獲贈獎狀乙紙。如參賽作品未達標準，獎項得從缺。入選卻未參加決賽選手，不發給佳作獎狀。
- 三、評審委員會得視參賽者作品水準酌予調整各組獎勵名額。

捌、獎項與獎金：

單位：元

組別 獎項 (獎金)	國小 中低年 級組	國小 高年級 組	國中組	高中組	社會榜書組
第一名(1名)	2,000	2,000	3,000	3,000	6,000
第二名(2名)	1,000	1,000	1,500	1,500	4,000
第三名(3名)	500	500	1,000	1,000	3,000
優選(5名)	300	300	500	500	1,500
佳 作	獎狀	獎狀	獎狀	獎狀	獎狀

玖、頒獎：

日期：112年12月10日(星期日)上午11:20

地點：本校學生活動中心。

拾、注意事項：

- 一、如獲佳作以上名次(含佳作)，作者同意將其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無償讓與主辦單位，並放棄行使著作人格權，主辦單位有改作、編輯、重製、公開展示、公開播送、公開傳輸、散布等方式使用本參賽作品。如獲各組前3名以上，並同意無償讓與參賽作品所有權及著作財產權予主辦單位。
- 二、如有代為題字、冒名頂替、身分證明文件不實或違反本簡章規定之情事者，如經查明確有上情，主辦單位得逕取消參賽資格，並追繳及沒入已頒發之獎狀、獎金。
- 三、如有重大爭議，主辦單位得邀集評審委員重新審查認定之。
- 四、本簡章及相關訊息登載於主辦單位網站(<http://www.ydu.edu.tw>)。
- 五、凡參賽者視同接受本簡章規定。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修正補充之；簡章內容如有疑義，亦由主辦單位解釋。

六、決賽如遇新冠疫情擴大，得予延期辦理。

拾壹、初賽送件方式及連絡資訊：

一、初賽收件日期自即日起至 112 年 11 月 6 日(一)止（郵戳為憑），請以「掛號」郵寄至：36143 苗栗縣造橋鄉談文村學府路 168 號（育達科技大學廣秀書弈學苑收）。

二、送件內含文件如下：**（缺少下列任一文件視同未完成報名）**

（一）參加初賽之作品。（於作品背面右下角浮貼「送件表」浮貼聯）

（二）附上貼足 28 元郵票之回郵信封【用於通知初選結果】。（請參賽者自行於信封上書明收件地址及收件人）

三、連絡人：黃馨儀小姐

電話：（037）651188 轉 8004 傳真：（037）652940

電子信箱：shinyi@ydu.edu.tw

2023 苗栗廣亞盃全國書法比賽送件表（浮貼聯）

編號：

（由承辦單位填寫）

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中低年級組（小學 4 年級(含)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高年級組（小學 5、6 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組（不分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組（含高職不分年級及五專 1~3 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榜書組(含大學在學生及五專 4、5 年級學生)		
姓名		聯絡電話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學校		科別	系/科 年 班
通訊地址	□□□—□□		
電子郵件			
書寫內容	（可不填）		

*請將上半部浮貼聯 浮貼 於作品背面右下角

-----不-----要-----撕-----開-----

2023 苗栗廣亞盃全國書法比賽送件表（存根聯）

編號：

（由承辦單位填寫）

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中低年級組（小學 4 年級(含)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高年級組（小學 5、6 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組（不分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組（含高職不分年級及五專 1~3 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榜書組(含大學在學生及五專 4、5 年級學生)		
姓名		聯絡電話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學校		科別	系/科 年 班
通訊地址	□□□—□□		
電子郵件			
書寫內容	（可不填）		

*主辦單位留存用

交通資訊

▣ 壹、搭乘高鐵者：

請搭至高鐵苗栗站後，轉搭乘苗栗客運(5807A 後龍—新竹線)直達校區或搭乘高鐵快捷公車(101A 高鐵苗栗站—竹南科學園區線)於育達科技大學站下車步行入校。高鐵快捷公車自 106 年 12 月 16 日起，往返共計有 10 個班次駛入「育達校區」招呼站停靠。

▣ 貳、搭乘火車者：

1. (南下) 請搭至竹南火車站，於火車站東站轉搭乘苗栗客運(5811 竹南—後龍線)直達校區或搭乘高鐵快捷公車(101A 竹南科學園區—高鐵苗栗站線)於育達科技大學站下車步行入校。
2. (海線北上) 搭至後龍火車站，於火車站前搭乘苗栗客運(5807、5807A 後龍—新竹線或 5811 後龍—竹南線)直達校區。
3. (山線北上) 請搭至豐富火車站，步行至高鐵苗栗站後，再轉搭苗栗客運(5807A 後龍—新竹線)直達校區或搭乘高鐵快捷公車(101A 高鐵苗栗站—竹南科學園區線)於育達科技大學站下車步行入校。

▣ 參、搭乘客運者：

1. 台中海線至本校：請至苑裡火車站搭乘苗栗客運(5808 苑裡—高鐵苗栗站線)至高鐵苗栗站後，再轉搭苗栗客運(5807A 後龍—新竹線)直達校區或搭乘高鐵快捷公車(101A 高鐵苗栗站—竹南科學園區線)於育達科技大學站下車步行入校。
2. 新竹至本校：請於新竹火車站搭乘苗栗客運(5807、5807A 新竹—後龍)直達校區。
3. 竹南火車站：請於火車站東站搭乘苗栗客運(5811 竹南—後龍線)直達校區或搭乘高鐵快捷公車(101A 竹南科學園區—高鐵苗栗站線)於育達科技大學站下車步行入校。
4. 豐富火車站：步行至高鐵苗栗站後，再轉搭苗栗客運(5807A 後龍—新竹線)直達校區或搭乘高鐵快捷公車(101A 高鐵苗栗站—竹南科學園區線)於育達科技大學站下車步行入校。

▣ 肆、自行開車者：

1. 經北二高者

(南下) 請於 119 公里處下竹南交流道左轉台 1 己線往造橋方向，行駛至約 1.3 公里處右轉明勝路行經五福大橋底左轉苗 9 線，接省道台 1 線右轉南下至 102.8 公里處即達。

(北上) 請於 125 公里處下大山交流道出口右轉往造橋方向，接省道台 1 線左轉北上往頭份方向至 102.8 即達。

2. 經中山高者

(南下) 中山高速公路→下頭份交流道→至中華路左轉→沿右側自強路(台 1 線)→至永貞路左轉(台 13 線)→經尖山大橋(台 1 線)→往後龍、通霄方向(台 1 線)→到達本校(台 1 線 102.8 公里處右轉)

(北上) 中山高速公路→下頭屋交流道右轉接台 13 線後直行→再右轉接台 72 線東西向快速道路西行往後龍方向至新港交流道右轉接高鐵六路後直行→右轉台 1 線北上至 102.8 公里處直達本校。

3. 經西部濱海公路

行駛省道台 61 線西部濱海公路者，請於 93 公里處竹南交流道出口往造橋方向行駛轉行經五福大橋左轉接省道台 1 線右轉至 102.8 公里處即達。

